

全澳小學生滅罪抗毒創作填色比賽

章程

主辦單位：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澳門學聯一少年警訊活動委員會

贊助單位：澳門基金會

1. 主題

無罪社區共構建，攜手抗毒創明天

2. 目的

希望藉由是次機會從小培養學生滅罪抗毒的意識，讓學生能在健康的環境下成長，建立正面的人生觀。

3. 對象及組別

對象為就讀於本澳小學學校之學生，共設兩個組別。

- 初小組（小一至小三）：圖畫填色及創作
- 高小組（小四至小六）：四格漫畫創作

4. 報名方式

可於澳門學聯網站 www.aecm.org.mo 下載圖畫填色及四格漫畫創作稿件。完成作品並填妥報名表後，須於報名期內提交至蒼青中心，逾期恕不受理。

- 報名日期：由即日起 2018 年 11 月 8 日（星期四）截止
- 蒼青中心地址：澳門慕拉士大馬路 215 號飛通工業大廈第二座 1 樓 B 座

5. 比賽規則

- 每名參賽者只可提交一份作品；
- 參賽作品必須為未曾發表之原始創作，如有抄襲或侵犯著作權之行為，有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承擔；
- 已提交的參賽作品概不退還，而主辦單位將擁有參賽作品的版權，並有權將作品修改、使用和公開發表；
- 比賽結果以評審的決定為準，參賽者不得異議；
- 凡未填妥報名表或填報不實者；或違反比賽規則，本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得獎資格而毋須作任何解釋，所有已頒發的獎金及獎品亦須悉數歸還主辦單位。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所有參賽者必須同意其個人資料由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用作參與本活動之處理，並由參賽者的監護人於報名表下方簽署作實。

6. 作品要求

- 稿件可自行複印，尺寸必須為 A4 (21 cm X 29.7 cm)；
- 只接受手繪作品；
- 初小組可於填色稿上以任何顏料填上顏色，並可於預留空間內自由創作；高小組參賽作品須以四格漫畫呈現，故事結構須完整，並以 150 字以內文字說明創作理念。

7. 評審

由本會及協辦單位代表評選出得獎者。

8. 獎項

兩個組別各設四個獎項，各獎項均頒發獎狀及學習用品禮券。

- 特優獎（每個組別各設 2 名，共 4 名）
- 一等獎（每個組別各設 5 名，共 10 名）
- 二等獎（每個組別各設 8 名，共 16 名）
- 入圍獎（每個組別各設 10 名，共 20 名）

9. 賽果公佈

比賽結果將於 2018 年 11 月 13 日在澳門學聯網站 www.aecm.org.mo 公佈。

10. 頒獎禮及得獎作品展示

- 日期：2018 年 11 月 25 日
- 地點：駿菁活動中心

11. 詳情及查詢

- 澳門學聯網站：www.aecm.org.mo
- 致電：28768118 潘小姐

12. 備註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本會保留最終決定權。